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艺术学院文件

院字〔2021〕1号

关于艺术学院领导、院长助理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系、所、办，各党支部：

经研究，学院领导和院长助理工作分工如下：

院长板俊荣，主持学院行政全面工作；负责学院发展规划/学科建设工作、人事工作、财务工作、国际合作与交流工作、艺术类招生工作；协助书记做好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和稳定等工作；联系音乐系。

党委委员、副书记（主持工作）张钟勤，主持学院党委全面工作；负责学院党建工作、组织工作、宣传工作、党风廉政工作、意识形态工作、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、政保稳定工作、文化建设工作；协助院长做好学院发展规划与建设等工作；分管学院党政办和砚湖书院平台建设。

院党委副书记、工会主席、纪检委员王宇宁，负责学院学生思想政治工作、学生教育管理就业工作、学生政保稳定工作、共青团工作、校友会工作、工会工作；分管院团委和学工办；协助书记做好党建工作、宣传工作及砚湖书院平台建设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马道全，负责学院科研工作、研究

生招生培养工作、学院办公用房规划管理；分管学院科研办以及学院文化和旅游研究基地、江苏省舞台美术研究所等科研平台建设；联系新闻传播学系。

副院长朱琰，负责本科生招生培养工作、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估工作、国有资产管理、安全保卫工作、信息化工作；分管学院教学办以及创意工场、音乐厅等专业平台建设；协助书记做好砚湖书院平台建设；联系美术系。

院长助理李伟，协助院长负责科研、国际合作与交流，协助副院长负责研究生教学日常运行工作；分管文化与旅游研究基地外联络部。

院长助理罗良清，协助院长负责学科建设，协助副院长做好文化与旅游研究基地、江苏省舞台美术研究所等科研平台建设；分管文化与旅游研究基地学术发展部。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艺术学院



抄送：学校党政办公室；学校党委组织部

艺术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1年1月8日印发
